

证券代码：300033

证券简称：同花顺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：以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37,600,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0.00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1,612,800,000.00元（含税），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。

2. 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.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独立董事认为，为更好地回报股东，董事会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，符合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，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，具有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

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。

3. 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1.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。

2. 按照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、提取法定公积金、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。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4年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,823,266,690.03元，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6,032,139,965.46元，扣除2023年度利润分红1,182,720,000元，本年期末实际可供分配利润6,672,686,655.49元，股本基数为537,600,000股。

3.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董事会提议2024年度以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37,6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0.00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1,612,800,000.00元（含税），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。

4. 2024年度，公司预计分红金额1,612,800,000.00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净利润的88.46%。

5.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出现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，将按照“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”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1. 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,612,800,000.00	1,182,720,000.00	1,344,000,00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,823,266,690.03	1,402,468,555.23	1,691,066,996.78
研发投入（元）	1,193,243,542.03	1,179,239,106.34	1,067,071,449.13
营业收入（元）	4,186,794,650.06	3,564,260,219.05	3,559,137,454.21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6,672,686,655.49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,218,869,854.40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4,139,520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,638,934,080.6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4,139,520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3,439,554,097.5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30.41%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2.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2022、2023、2024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4,139,520,000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%；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3,439,554,097.50元，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5%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3. 2024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、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3.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